

9

总12期

2021

全国地表水水质

NATIONAL SURFACE WATER QUALITY REPORT

月报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2021年10月

目 录

一、概况	1
1 主要江河	2
2 重要湖库	3
二、主要江河	6
1 长江流域主要江河	6
2 黄河流域主要江河	8
3 珠江流域主要江河	11
4 松花江流域主要江河	14
5 淮河流域主要江河	18
6 海河流域主要江河	20
7 辽河流域主要江河	23
8 浙闽片主要江河	27
9 西北诸河主要江河	29
10 西南诸河主要江河	29
11 南水北调调水干线	30
12 入海河流	30
三、湖泊和水库	33
1 太湖	33
2 滇池	34
3 巢湖	34
4 重要湖泊	35
5 重要水库	38
附 录	40

一、概况

“十四五”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网共设置3641个地表水国考断面（点位），其中：在1824条河流上设置监测断面3292个，覆盖了长江、黄河、珠江、松花江、淮河、海河和辽河七大流域，浙闽片河流、西北诸河和西南诸河，太湖、滇池和巢湖三湖的环湖河流等，同时包括在223条入海河流共设置入海水质监测断面230个；在太湖、滇池、巢湖等210个重点湖泊水库设置监测点位349个（87个湖泊201个点位，123座水库148个点位）。

2021年9月，全国共监测3580个地表水国考断面（点位），包括河流断面3235个，湖泊库点位345个；未监测的国考断面（点位）有61个。其中，监测230个入海河流断面，未监测的入海河流断面0个。未监测原因主要由于季节性断流。

本月全国地表水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3580个国考断面（点位）中：I类水质断面占5.0%，II类占44.5%，III类占28.1%，IV类占16.1%，V类占4.4%，劣V类占1.8%。

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0.7个百分点，II类上升3.2个百分点，III类上升0.2个百分点，IV类下降2.8个百分点，V类下降1.6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0.4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¹，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0个百分点，II类上升6.2个百分点，III类下降3.4个百分点，IV类下降0.3个百分点，V类下降0.5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1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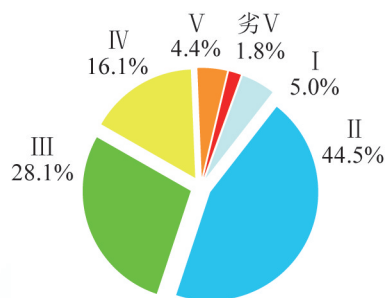


图1-1 2021年9月全国地表水水质类别比例

¹ 去年同期亦为“十四五”3641个国考断面统计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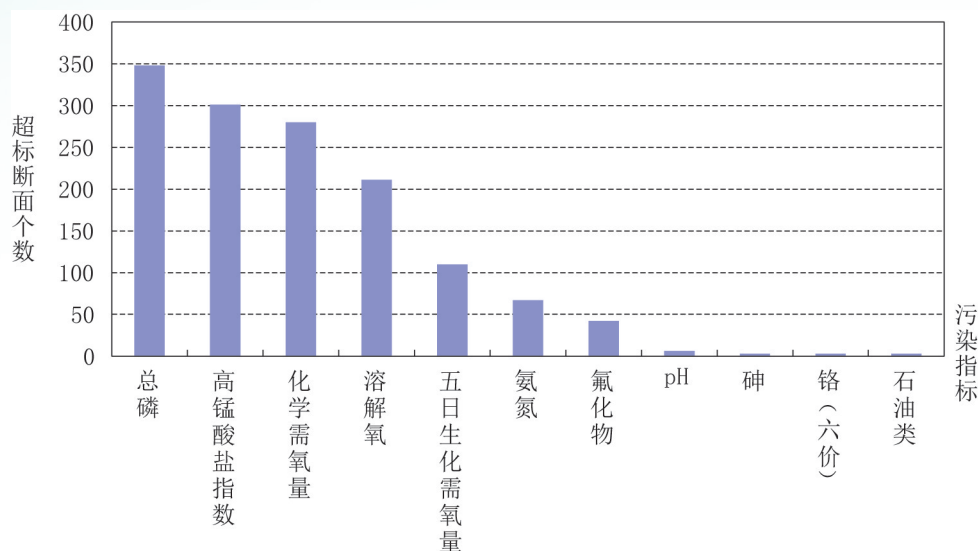


图 1-2 2021 年 9 月全国地表水污染指标统计

1 主要江河

本月全国主要江河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 1681 条主要河流的 3069 个断面中：I 类水质断面占 5.1%，II 类占 47.9%，III 类占 27.2%，IV 类占 14.6%，V 类占 3.6%，劣 V 类占 1.5%。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 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 0.7 个百分点，II 类上升 3.5 个百分点，III 类下降 0.3 个百分点，IV 类下降 2.9 个百分点，V 类下降 1.4 个百分点，劣 V 类上升 0.3 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 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 1.4 个百分点，II 类上升 7.0 个百分点，III 类下降 4.0 个百分点，V 类下降 0.6 个百分点，劣 V 类下降 1.0 个百分点，IV 类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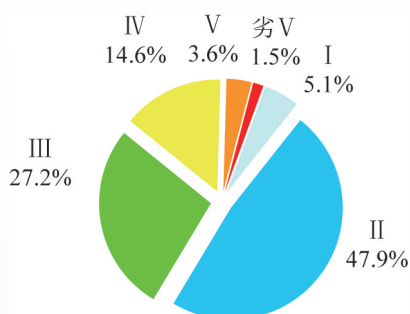


图 1-3 2021 年 9 月全国主要江河水质类别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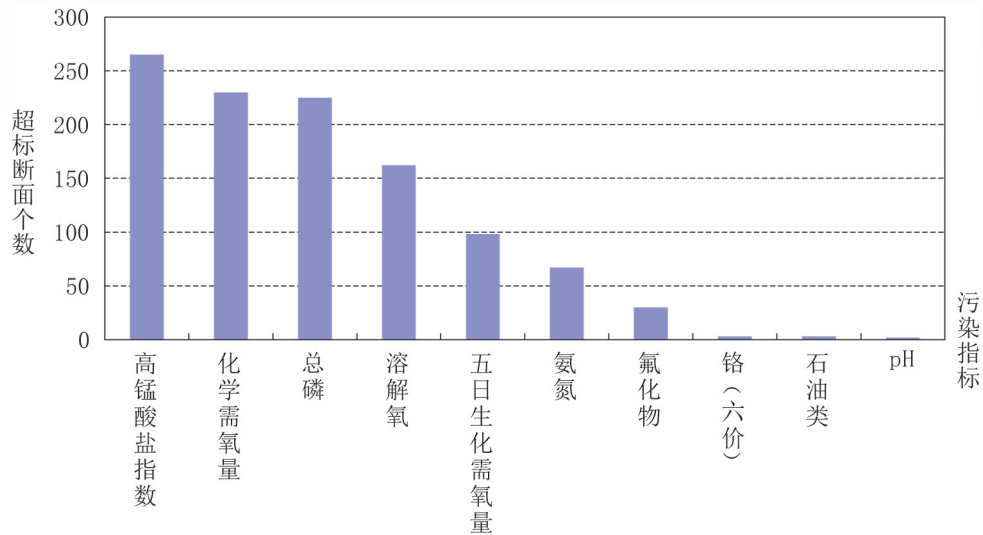


图 1-4 2021 年 9 月全国主要江河污染指标统计

长江流域、西北诸河和西南诸河主要江河水质为优；黄河流域、珠江流域、辽河流域和浙闽片主要江河水质良好；松花江流域、淮河流域和海河流域主要江河为轻度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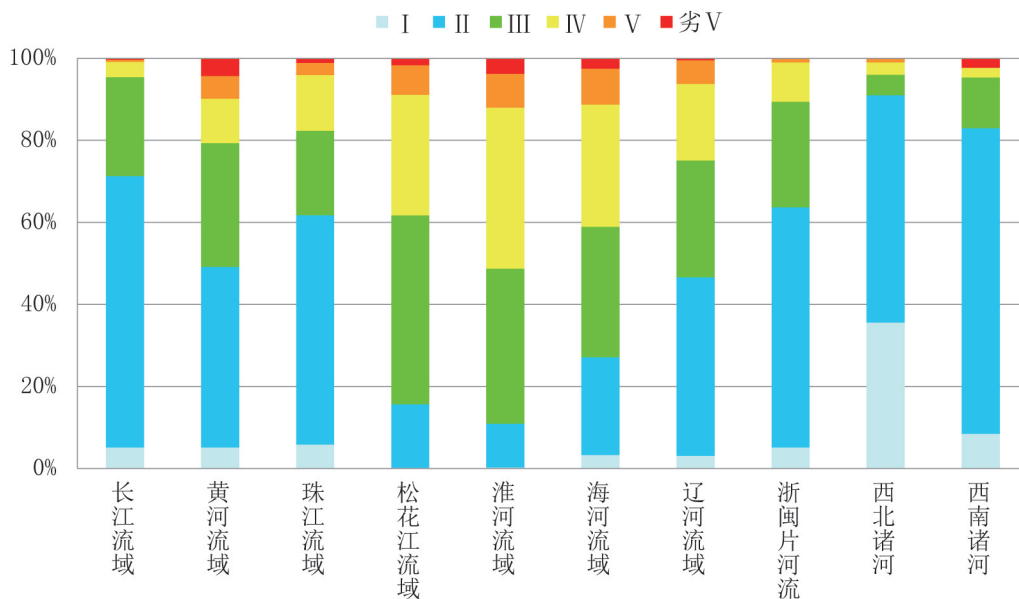


图 1-5 2021 年 9 月十大流域主要江河水质类别比例

2 重要湖库

本月监测的 208 个重要湖泊和水库中：北大港水库、程海、向海水库、莫莫格泡、佩枯错、异龙湖、杞麓湖、滹湖、宿鸭湖水库、乌伦古湖、岱海、达里诺尔湖和青海湖等

13个湖库为重度污染，洪湖、尼尔基水库、贝尔湖、星云湖、元荡、淀山湖、长荡湖、巢湖、四方湖、沱湖、洪泽湖、焦岗湖、邵伯湖、石梁河水库、骆马湖和蘑菇湖水库等16个湖库为中度污染，于桥水库、官厅水库、白洋淀、环城湖、仙女湖、大通湖、斧头湖、新妙湖、洞庭湖、瀛湖、草海、鄱阳湖、黄盖湖、黄龙滩水库、扎龙湖、松花湖、查干湖、莲花水库、兴凯湖、小兴凯湖、乌梁素海、沙湖、鹤地水库、太湖、西湖、阳澄湖、七里湖、南四湖、城东湖、城西湖、天井湖、女山湖、燕山水库、瓦埠湖、高塘湖、高邮湖、滇池、博斯腾湖和青格达水库等39个湖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氟化物和五日生化需氧量。其余湖库水质优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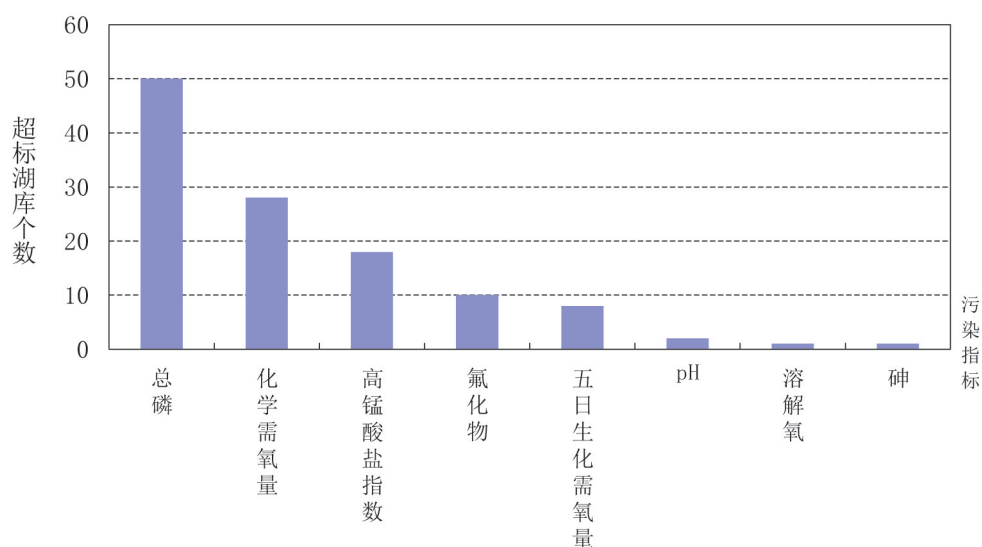


图 1-6 2021 年 9 月全国重点湖库污染指标统计

总氮单独评价时：东武仕水库、于桥水库、北大港水库、安格庄水库、密云水库、岗南水库、怀柔水库、海子水库、王快水库、西大洋水库、黄壁庄水库、潘家口水库、东风水库、瀛湖、黄龙滩水库、三门峡水库、东平湖、小浪底水库、王瑶水库、陆浑水库、万峰湖、异龙湖、杞麓湖、枫树坝水库、云蒙湖、宿鸭湖水库、洪泽湖、白龟山水库、石梁河水库、骆马湖、太河水库、崂山水库、大伙房水库、观音阁水库、宫山嘴水库、桓仁水库、水丰湖、碧流河水库、乌金塘水库、滇池、岱海和达里诺尔湖等42个湖库为劣V类水质，松华坝水库、洞庭湖、百花湖、隔河岩水库、山美水库、莲花水库、鸭子荡水库、普者黑、西丽水库、龙滩水库、元荡、佛子岭水库、南四湖、四方湖、天河湖、昭平台水库、梅山水库、燕山水库、高邮湖和清河水库等20个湖库为V类，北塘水库、团城湖调

节池、大宁水库、王庆坨水库、白洋淀、高唐湖、丹江口水库、大通湖、洪湖、玉滩水库、石门水库（褒河）、鄱阳湖、黄盖湖、东圳水库、东钱湖、湖南镇水库、松花湖、磨盘山水库、镜泊湖、岩滩水库、星云湖、铁岗水库、鹤地水库、沙河水库、濠湖、阳澄湖、巢湖、天井湖、高塘湖、峡山水库、汤河水库、乌拉泊水库和红崖山水库等33个湖库为IV类；其余湖库水质均满足III类水质标准。

监测营养状态的196个湖库中：异龙湖、达里诺尔湖、杞麓湖、濠湖、巢湖、焦岗湖、星云湖、沱湖、滇池、长荡湖、四方湖、天井湖、洪湖、石梁河水库、瀛湖、高塘湖和洪泽湖等17个湖库为中度富营养状态；斧头湖、大通湖、骆马湖、青格达水库、兴凯湖、燕山水库、蘑菇湖水库、鹤地水库、阳澄湖、高邮湖、太湖、西湖、东钱湖、城西湖、元荡、莫莫格泡、邵伯湖、北大港水库、于桥水库、瓦埠湖、仙女湖、黄盖湖、贝尔湖、白马湖、东平湖、三门峡水库、城东湖、环城湖、向海水库、梁子湖、普者黑、白洋淀、岱海、南四湖、峡山水库、玉滩水库、小兴凯湖、莲花水库、潘家口水库、鄱阳湖、草海、淀山湖、白龟山水库和北山水库等44个湖库为轻度富营养状态；其他湖库均为中营养和贫营养状态。

二、主要江河

1 长江流域主要江河

长江流域主要江河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1013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5.1%，II类占66.2%，III类占24.1%，IV类占3.7%，V类占0.6%，劣V类占0.3%。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0.2个百分点，II类上升5.4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8个百分点，IV类下降3.2个百分点，V类下降0.2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0.1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8个百分点，II类上升9.6个百分点，III类下降6.5个百分点，IV类下降1.3个百分点，V类持平，劣V类下降0.1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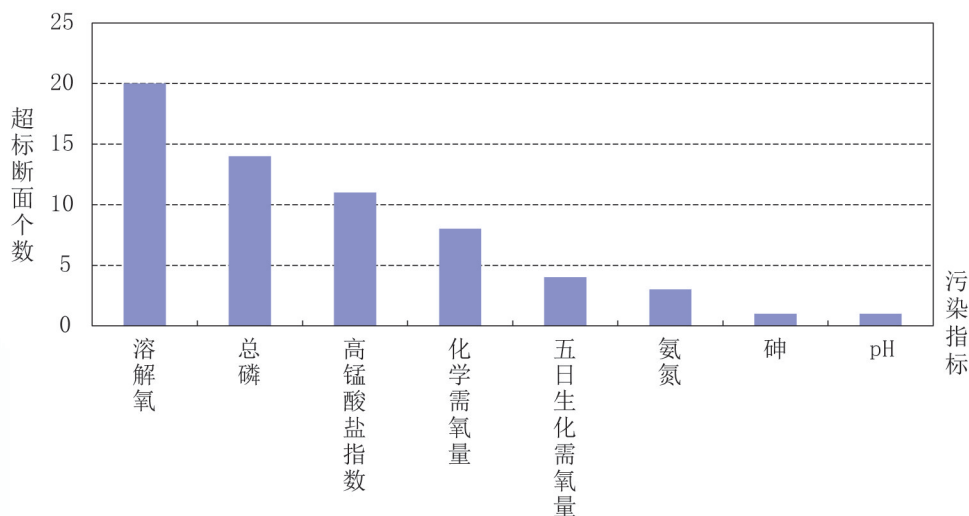


图2-1 长江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1.1 长江水系

1.1.1 干流

长江干流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82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4.9%，II类占78.0%，III类占17.1%，无IV类，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持平，II类下降3.7个百分点，III类上升4.9个百分点，IV类下降1.2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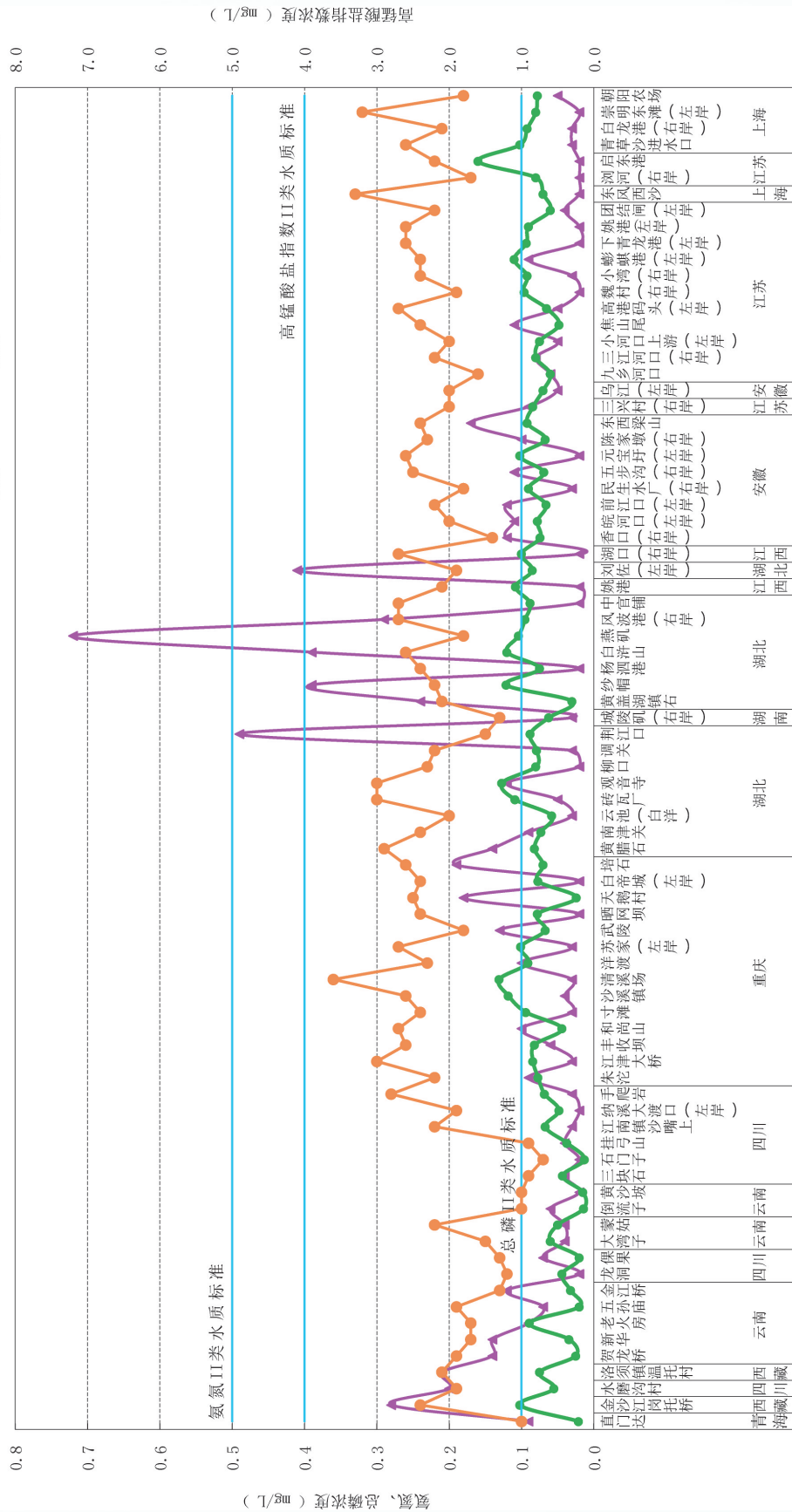


图 2-2 长江干流高锰酸盐指数、氨氮和总磷沿程变化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3个百分点，II类上升12.6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1.3个百分点。

1.1.2 支流

长江水系主要支流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506条支流的931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5.2%，II类占65.2%，III类占24.7%，IV类占4.0%，V类占0.6%，劣V类占0.3%。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0.1个百分点，II类上升6.3个百分点，III类下降2.4个百分点，IV类下降3.4个百分点，V类下降0.3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0.1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7个百分点，II类上升9.4个百分点，III类下降6.1个百分点，IV类下降1.4个百分点，V类下降0.1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0.1个百分点。

八大支流中：雅砻江、岷江、嘉陵江、乌江、沅江、湘江、汉江和赣江水质均为优。

1.2 三峡库区

三峡库区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14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78.6%，III类占21.4%。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7.1个百分点，III类上升7.1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4.3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4.3个百分点。

1.3 省界断面

长江流域省界断面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155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5.2%，II类占70.3%，III类占19.4%，IV类占4.5%，劣V类占0.6%，无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持平，II类上升2.6个百分点，III类下降0.6个百分点，IV类下降1.3个百分点，V类下降0.6个百分点，劣V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3.2个百分点，II类上升9.0个百分点，III类下降9.0个百分点，IV类上升3.2个百分点，劣V类持平。

污染较重的省界断面是：豫-鄂唐河埠口断面。

2 黄河流域主要江河

黄河流域主要江河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256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5.1%，II类占44.1%，III类占30.1%，IV类占10.9%，V类占5.5%，劣V类占4.3%。

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2个百分点，II类下降

4.5个百分点，Ⅲ类上升7.9个百分点，Ⅳ类下降7.4个百分点，Ⅴ类上升1.6个百分点，劣Ⅴ类上升1.2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同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0.4个百分点，Ⅱ类下降4.9个百分点，Ⅲ类上升2.3个百分点，Ⅳ类下降0.5个百分点，Ⅴ类上升2.4个百分点，劣Ⅴ类上升0.4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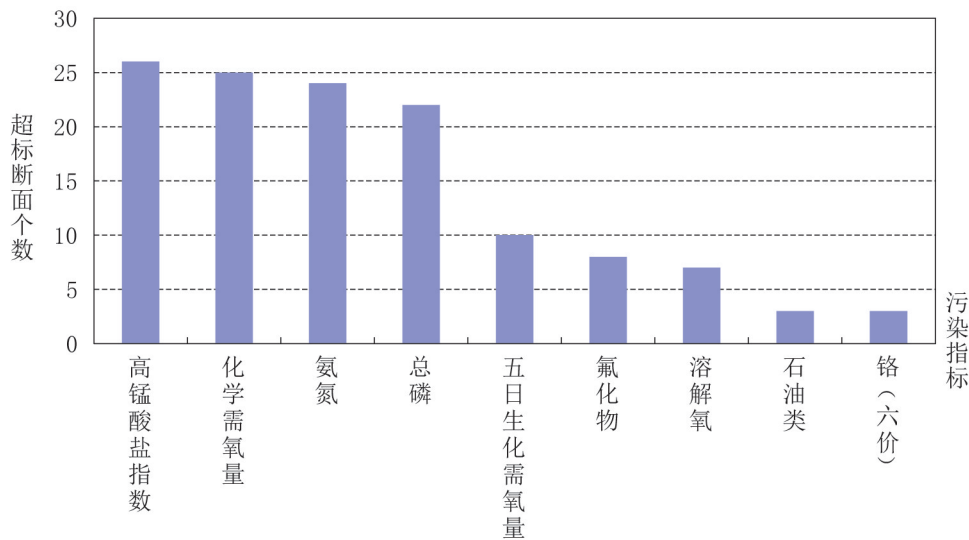


图2-3 黄河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2.1 干流

黄河干流水质为优。监测的43个断面中：Ⅰ类水质断面占9.3%，Ⅱ类占65.1%，Ⅲ类占20.9%，Ⅳ类占4.7%，无Ⅴ类和劣Ⅴ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2.3个百分点，Ⅱ类下降23.3个百分点，Ⅲ类上升20.9个百分点，Ⅳ类持平。与去年同期同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4.6个百分点，Ⅱ类上升2.3个百分点，Ⅲ类下降11.7个百分点，Ⅳ类上升4.7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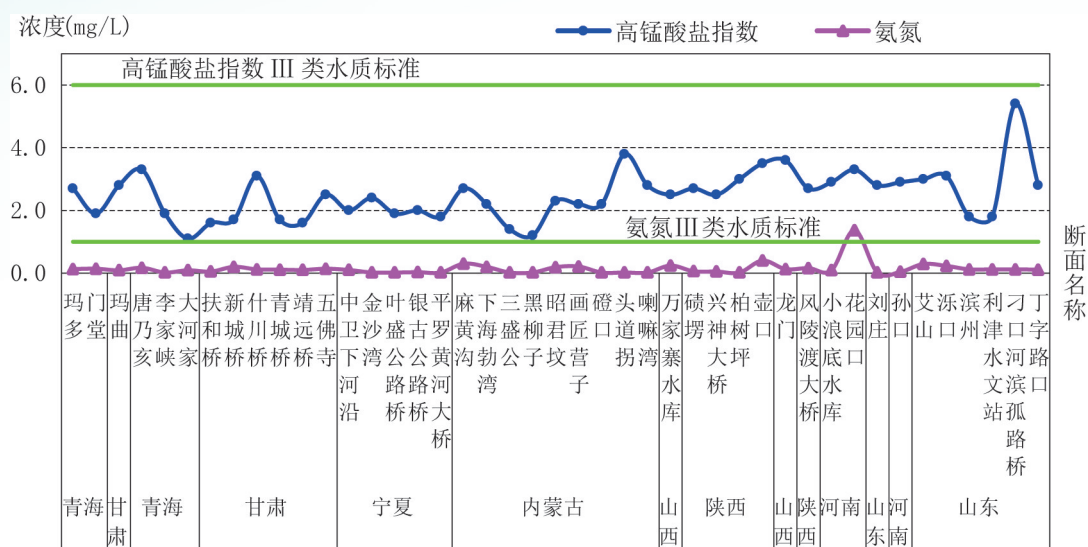


图2-4 黄河干流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沿程变化

2.2 支流

黄河水系主要支流水质良好。监测的113条支流的213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4.2%，II类占39.9%，III类占31.9%，IV类占12.2%，V类占6.6%，劣V类占5.2%。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0.9个百分点，II类下降0.8个百分点，III类上升5.3个百分点，IV类下降8.8个百分点，V类上升1.9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1.5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0.5个百分点，II类下降6.3个百分点，III类上升5.0个百分点，IV类下降1.5个百分点，V类上升2.8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0.5个百分点。

其中：偏关河、四道沙河、浍河、清河、磁窑河、苦水河、金堤河、马莲河和黄庄河为重度污染；大黑河、天然渠、屈产河、文岩渠、泔河和涑水河为中度污染；三水河、北沙河、北洛河、天然文岩渠、小韦河、州川河（清水河）、总排干、文峪河、新潏河、杨兴河、柴汶河、汾河、泮河、滂河、湫水河、潇河、石川河、祖厉河、芝河和都思兔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黄河重要支流汾河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氨氮。监测的12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8.3%，II类占25.0%，III类占25.0%，IV类占8.3%，V类占33.3%，无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黄河重要支流渭河水质良好。监测的13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30.8%，III类占

53.8%，IV类占15.4%，无I类、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下降。

2.3 省界断面

黄河流域省界断面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69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5.8%，II类占46.4%，III类占33.3%，IV类占7.2%，V类占2.9%，劣V类占4.3%。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0.1个百分点，II类下降9.3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1.9个百分点，IV类下降2.8个百分点，V类和劣V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0.1个百分点，II类下降0.7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0个百分点，IV类下降2.8个百分点，V类上升1.5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2.9个百分点。

污染较重的省界断面是：陕-甘马莲河黑城岔断面，晋-晋、蒙偏关河关河口断面，豫-鲁金堤河贾垓桥（张秋）断面。

3 珠江流域主要江河

珠江流域主要江河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364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5.8%，II类占56.0%，III类占20.6%，IV类占13.5%，V类占3.0%，劣V类占1.1%。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7个百分点，II类上升7.4个百分点，III类下降3.9个百分点，IV类下降2.7个百分点，V类下降2.2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0.3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1.4个百分点，III类下降9.7个百分点，IV类上升1.1个百分点，V类下降0.9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9个百分点，I类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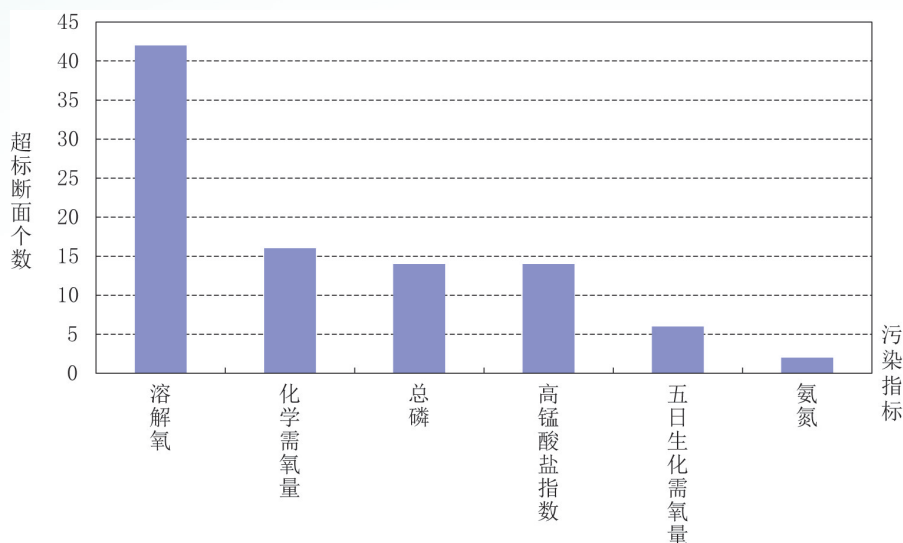


图2-5 珠江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3.1 珠江水系

3.1.1 干流

珠江干流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62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6.5%，II类占67.7%，III类占11.3%，IV类占14.5%，无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4.9个百分点，II类上升4.8个百分点，IV类下降3.2个百分点，V类下降4.8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6个百分点，III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7个百分点，II类上升19.3个百分点，III类下降21.0个百分点，IV类上升3.2个百分点，V类下降1.6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6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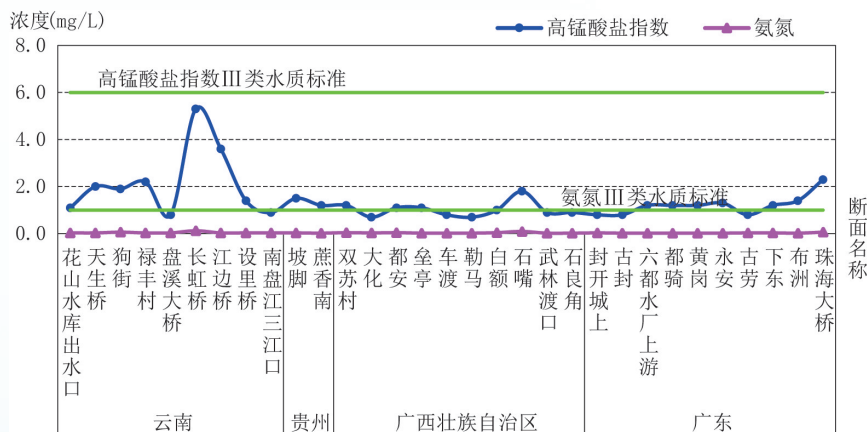


图2-6 珠江干流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沿程变化

3.1.2 支流

珠江水系主要支流水质为优。监测的126条支流的180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8.3%，II类占68.9%，III类占14.4%，IV类占7.2%，V类占0.6%，劣V类占0.6%。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1个百分点，II类上升11.1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0.0个百分点，IV类上升0.5个百分点，V类下降2.7个百分点，劣V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7个百分点，II类上升12.8个百分点，III类下降6.7个百分点，V类下降3.3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1个百分点，IV类持平。

其中：东莞运河、北流河、平洲水道、沙河、淡水河、石马河、绥江、茅洲河、西南涌和西枝江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3.2 粤桂沿海诸河

粤桂沿海诸河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总磷。监测的54条河流的79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3%，II类占24.1%，III类占36.7%，IV类占27.8%，V类占8.9%，劣V类占1.3%。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3个百分点，II类上升3.8个百分点，III类上升6.3个百分点，IV类下降10.2个百分点，V类下降1.2个百分点，劣V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3个百分点，III类下降5.1个百分点，IV类上升2.5个百分点，V类上升6.4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5.0个百分点，II类持平。

其中：大榄河、枫江、练江和西门江为中度污染；博茂减洪河、九洲江、南康江、南渡河、大风江、寿长河、小东江、梅江、榕江北河、武利江、淡澳河、潭水河、白沙河、那龙河、鉴江、钦江、雷州青年运河和黄江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3.3 海南诸河

海南诸河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28条河流的43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2.3%，II类占44.2%，III类占30.2%，IV类占11.6%，V类占7.0%，劣V类占4.7%。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2.3个百分点，III类下降2.4个百分点，IV类下降2.4个百分点，V类上升2.3个百分点，I类和劣V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2.3个百分点，II类上升15.6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5.0个百分点，IV类下降0.3个百分点，V类下降2.5个百分点，

劣V类下降0.1个百分点。

其中：东山河和珠溪河为重度污染；文教河和罗带河为中度污染；九曲江、北门江、文昌河和滨州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3.4 省界断面

珠江流域省界断面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45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5.6%，II类占66.7%，III类占11.1%，IV类占4.4%，V类占2.2%，无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4.5个百分点，II类上升4.5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1.1个百分点，IV类上升2.2个百分点，V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2.2个百分点，II类上升17.8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3.3个百分点，IV类下降2.3个百分点，V类上升2.2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2.2个百分点。

4 松花江流域主要江河

松花江流域主要江河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总磷、氨氮和氟化物。监测的235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15.7%，III类占46.0%，IV类占29.4%，V类占7.2%，劣V类占1.7%，无I类水质断面。

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6.3个百分点，III类上升6.9个百分点，IV类下降6.7个百分点，V类下降4.8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7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1.1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0.7个百分点，IV类下降6.3个百分点，V类下降7.9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7.5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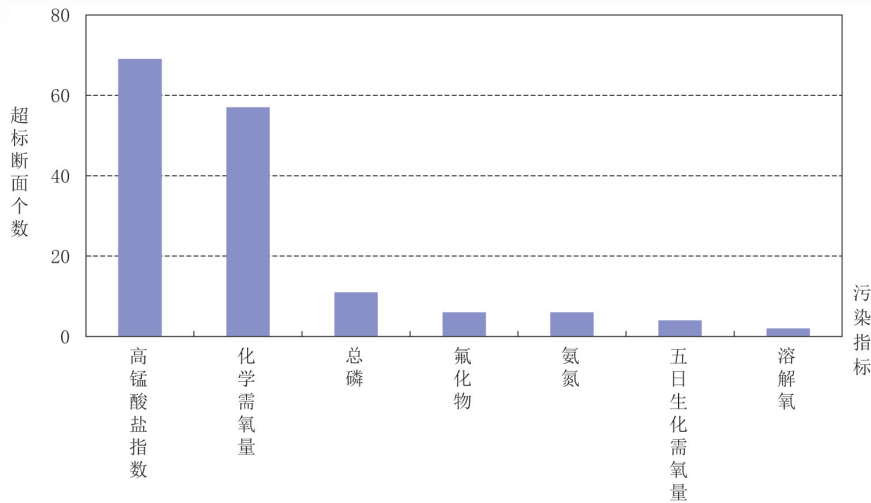


图2-7 松花江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4.1 松花江水系

4.1.1 干流

松花江干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和总磷。监测的19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15.8%，III类占36.8%，IV类占47.4%，无I类、V类和劣V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下降，其中：I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0.6个百分点，IV类上升26.3个百分点，V类下降15.8个百分点，II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下降，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0.5个百分点，III类下降26.4个百分点，IV类上升21.1个百分点，V类下降5.3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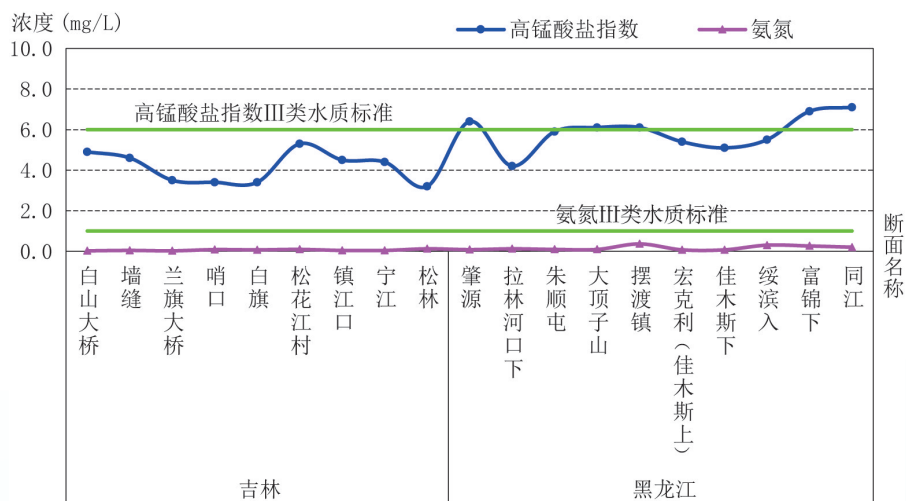


图2-8 松花江干流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沿程变化

4.1.2 支流

松花江水系主要支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和总磷。监测的84条河流的146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17.8%，III类占48.6%，IV类占26.0%，V类占6.2%，劣V类占1.4%，无I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6.0个百分点，III类上升8.3个百分点，IV类下降8.0个百分点，V类下降4.9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4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3.7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6.2个百分点，IV类下降13.3个百分点，V类下降9.7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6.9个百分点。

其中：安肇新河和新凯河为重度污染；伊春河、泥河和肇兰新河为中度污染；乌斯浑河、二道白河、五道库河、倭肯河、努敏河、南北河、卡岔河、双阳河（汇入石头口门水库）、呼兰河、奎勒河、嫩江、安邦河（汇入松花江）、少陵河、归流河、扎文河、木兰达河、欧肯河、汤旺河、珠子河、老莱河、蜚克图河、讷谟尔河、通肯河、雾开河、双阳河（汇入扎龙湿地）和安邦河（汇入呼兰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4.2 黑龙江水系

黑龙江水系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和氟化物。监测的19条河流的35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2.9%，III类占22.9%，IV类占48.6%，V类占20.0%，劣V类占5.7%，无I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V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8.6个百分点，V类下降2.9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5.7个百分点，II类和III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4.6个百分点，III类上升2.9个百分点，IV类上升16.1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4.3个百分点，V类持平。

其中：辉河和额穆尔河为重度污染；乌尔逊河、得尔布干河和新开河为中度污染；伊敏河、克鲁伦河、呼玛河、哈拉哈河、大雁河、根河、浓江河、海拉尔河、莲花河和黑龙江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4.3 乌苏里江水系

乌苏里江水系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和高锰酸盐指数。监测的6条河流的15个断面中：III类水质断面占73.3%，IV类占20.0%，V类占6.7%，无I类、II类和劣V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

下降6.7个百分点，Ⅲ类上升13.3个百分点，Ⅳ类下降13.3个百分点，Ⅴ类上升6.7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Ⅲ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30.4个百分点，Ⅳ类下降22.9个百分点，Ⅴ类下降7.6个百分点。

其中：七虎林河和别拉洪河为轻度污染；乌苏里江、挠力河、松阿察河和穆棱河水质良好。

4.4 图们江水系

图们江水系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6条河流的15个断面中：Ⅱ类水质断面占46.7%，Ⅲ类占40.0%，Ⅳ类占13.3%，无Ⅰ类、Ⅴ类和劣Ⅴ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Ⅱ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46.7个百分点，Ⅲ类上升13.3个百分点，Ⅳ类下降53.4个百分点，Ⅴ类下降6.7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Ⅱ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40.0个百分点，Ⅳ类下降13.4个百分点，Ⅴ类下降13.3个百分点，劣Ⅴ类下降13.3个百分点，Ⅲ类持平。

其中：珲春河水质为优；嘎呀河、图们江、大汪清河、布尔哈通河和海兰河水质良好。

4.5 绥芬河水系

绥芬河水系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3条河流的5个断面均为Ⅲ类水质。与上月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Ⅲ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40.0个百分点，Ⅳ类下降40.0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Ⅲ类持平。

其中：大绥芬河、小绥芬河和绥芬河水质良好。

4.6 省界断面

松花江流域省界断面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31个断面中：Ⅱ类水质断面占19.4%，Ⅲ类占64.5%，Ⅳ类占12.9%，Ⅴ类占3.2%，无Ⅰ类和劣Ⅴ类水质断面。与上月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Ⅱ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6.1个百分点，Ⅲ类上升34.5个百分点，Ⅳ类下降27.1个百分点，Ⅴ类下降13.5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Ⅱ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0.0个百分点，Ⅲ类上升11.4个百分点，Ⅳ类下降18.3个百分点，Ⅴ类上升0.1个百分点，劣Ⅴ类下降3.1个百分点。

5 淮河流域主要江河

淮河流域主要江河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和氨氮。监测的341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0.3%，II类占10.6%，III类占37.8%，IV类占39.3%，V类占8.2%，劣V类占3.8%。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0.4个百分点，III类上升4.2个百分点，IV类下降1.8个百分点，V类下降5.6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2.9个百分点，I类持平。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0.9个百分点，II类上升0.5个百分点，III类下降5.4个百分点，IV类上升2.0个百分点，V类上升2.6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1.1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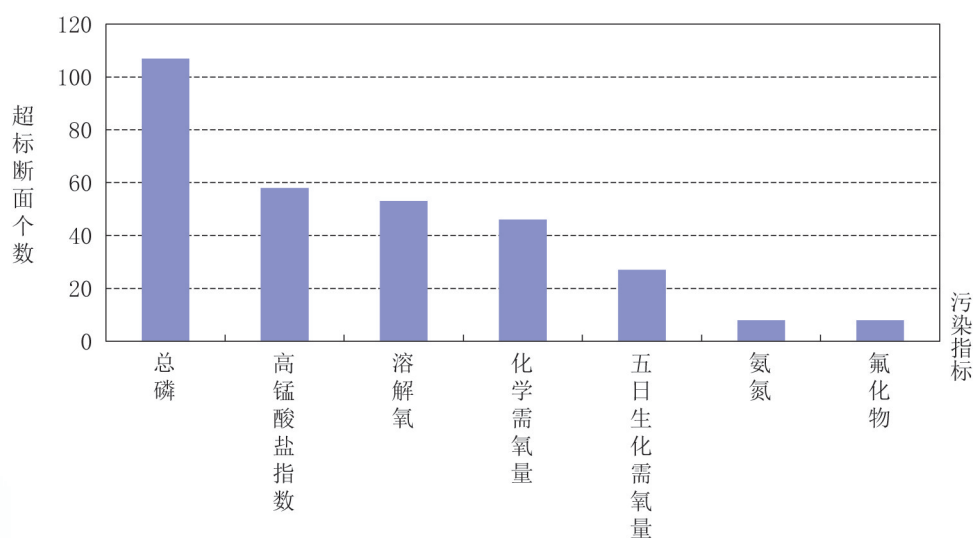


图2-9 淮河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5.1 淮河水系

5.1.1 干流

淮河干流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和溶解氧。监测的13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7.7%，III类占61.5%，IV类占30.8%，无I类、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7.7个百分点，III类上升38.4个百分点，IV类下降30.7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7.7个百分点，IV类下降7.7个百分点，III类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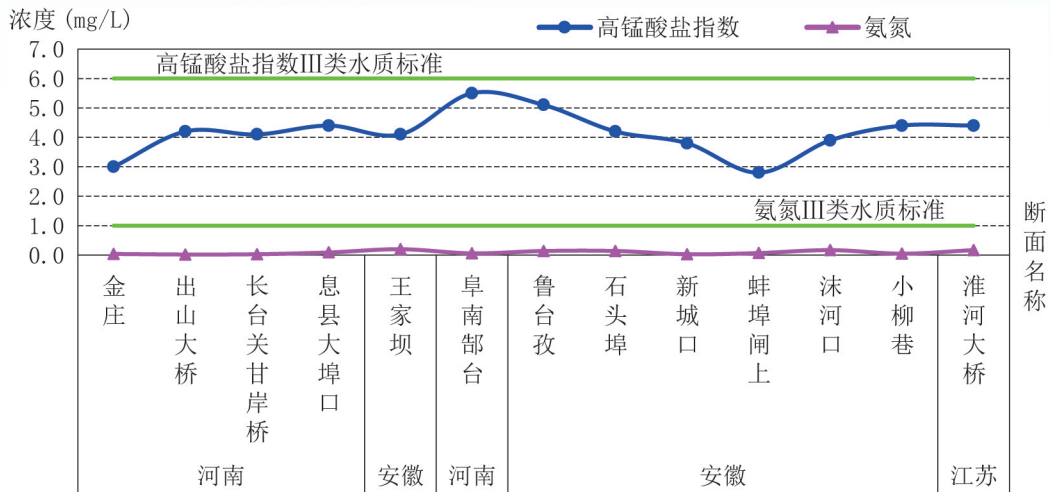


图2-10 淮河干流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沿程变化

5.1.2 支流

淮河水系主要支流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高锰酸盐指数和化学需氧量。监测的104条河流的182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0.5%，II类占12.1%，III类占31.3%，IV类占42.9%，V类占7.7%，劣V类占5.5%。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0.1个百分点，II类上升0.7个百分点，III类上升5.7个百分点，IV类下降2.6个百分点，V类下降7.6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3.8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下降，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1个百分点，II类下降1.6个百分点，III类下降6.6个百分点，IV类上升5.5个百分点，V类上升1.7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2.2个百分点。

其中：沱河和淠杭干渠为重度污染；北淝河、大沙河（小洪河）、奎河、洪河、王引河、老白塔河、萧滩新河和闫河为中度污染；东台河、包河、北凌河、北澄子河、卤汀河、吴公渠、如泰运河、射阳河、川东港、惠济河、掘苴河、斗龙港、新汴河、新洋港、新濉河、栢茶运河、汾河、沙河、泉河、淝河、浍河、济河、浚河、涡河、清流河、清溪河、濉河、濠河、王港河、老汴河、芟河、蚌蜒河、蟒蛇河、西淝河、运料河、通榆河中段、颍河、黄沙港、黄河故道杨庄以上段、黑河和黑茨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5.2 沂沭泗水系

沂沭泗水系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高锰酸盐指数和化学需氧量。监测的68条河流的98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8.2%，III类占43.9%，IV类占34.7%，

V类占10.2%，劣V类占3.1%，无I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0个百分点，III类上升0.6个百分点，IV类上升1.7个百分点，V类下降6.3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3.1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下降，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0个百分点，II类上升5.1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4.3个百分点，V类上升7.1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3.1个百分点，IV类持平。

5.3 山东半岛独流入海

山东半岛独流入海河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和高锰酸盐指数。监测的35条河流的48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10.4%，III类占43.8%，IV类占37.5%，V类占8.3%，无I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0.2个百分点，III类下降3.0个百分点，IV类上升1.3个百分点，V类上升1.9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2.9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7.1个百分点，IV类下降4.7个百分点，V类下降2.8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6.7个百分点。

5.4 省界断面

淮河流域省界断面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高锰酸盐指数和化学需氧量。监测的49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12.2%，III类占20.4%，IV类占38.8%，V类占18.4%，劣V类占10.2%，无I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4.0个百分点，III类下降2.0个百分点，IV类下降6.1个百分点，V类下降4.0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8.2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下降，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0.2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8.4个百分点，IV类下降10.2个百分点，V类上升12.3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6.1个百分点。

污染较重的省界断面是：豫-皖洪河新蔡班台断面、沱河小王桥断面、包河吕楼桥（颜集）断面，皖-豫王引河王引河固口闸断面，鲁-苏武河310公路桥断面。

6 海河流域主要江河

海河流域主要江河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和氨氮。监测的239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3.3%，II类占23.8%，III类占31.8%，IV类占29.7%，V类占8.8%，劣V类占2.5%。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0.3个百分点，II类

下降1.9个百分点，III类上升4.4个百分点，IV类下降1.1个百分点，V类下降2.6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0.8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2.8个百分点，II类上升2.6个百分点，III类上升2.8个百分点，IV类上升6.3个百分点，V类下降5.5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3.6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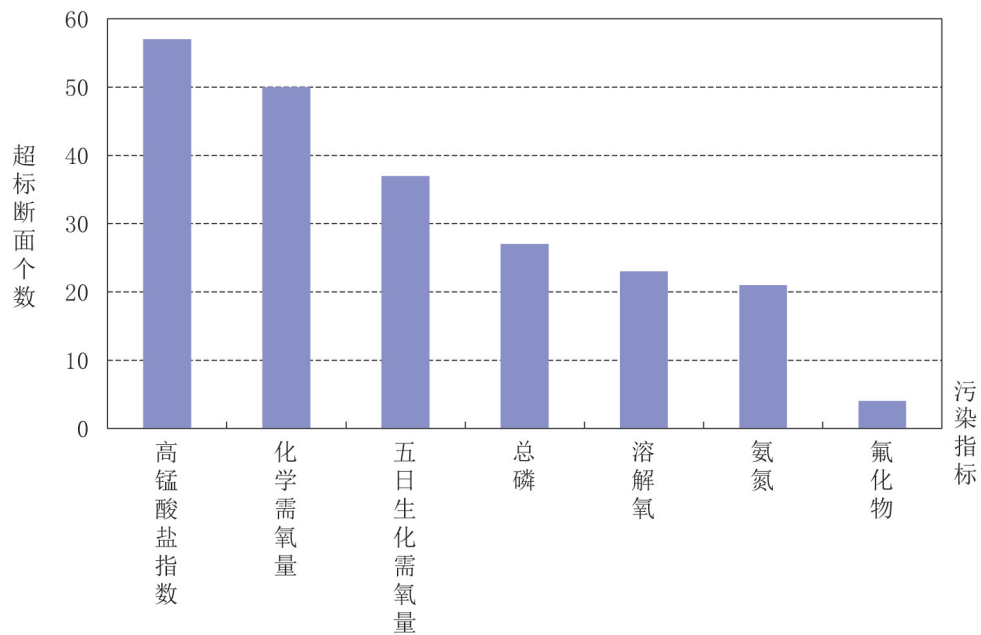


图2-11 海河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6.1 海河水系

6.1.1 干流

海河干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和五日生化需氧量。监测的3个断面中，海津大桥断面为III类，三岔口和海河大闸断面为IV类。与上月相比，三岔口和海河大闸断面水质无明显变化，海津大桥断面水质有所好转。与去年同期相比，海河大闸断面水质无明显变化，三岔口断面水质明显下降，海津大桥断面水质明显好转。

6.1.2 支流

海河水系主要支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五日生化需氧量。监测的111条支流的188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3.7%，II类占25.0%，III类占31.4%，IV类占29.3%，V类占8.0%，劣V类占2.7%。与上月相比，水质

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0.1个百分点，II类上升0.1个百分点，III类上升4.9个百分点，IV类下降1.5个百分点，V类下降3.9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0.5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4个百分点，II类上升3.1个百分点，III类下降0.1个百分点，IV类上升8.5个百分点，V类下降6.6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3.5个百分点。

其中：北运河、南运河、卫河、子牙新河、子牙河、桑干河、永定新河、漳河、潮白河和蓟运河为轻度污染；其余主要河流水质优良。

6.2 滦河水系

滦河水系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8条河流19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5.3%，II类占42.1%，III类占36.8%，IV类占15.8%，无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5.3个百分点，II类下降7.9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6.8个百分点，IV类下降9.2个百分点，V类下降5.0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8.5个百分点，II类上升8.8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7.8个百分点，IV类下降3.2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4.8个百分点。

其中：滦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6.3 冀东沿海诸河水系

冀东沿海诸河水系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总磷和氟化物。监测的7条河流7个断面中：III类水质断面占57.1%，IV类占28.6%，劣V类占14.3%，无I类、II类和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明显下降，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28.6个百分点，IV类上升14.3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14.3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下降，其中：IV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4.3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14.3个百分点。

其中：饮马河为重度污染，汤河和陡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6.4 徒骇马颊河水系

徒骇马颊河水系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和五日生化需氧量。监测的9条河流22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9.1%，III类占22.7%，IV类占40.9%，V类占27.3%，无I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下降，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4.5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3.7个百分点，IV类上升9.1个百分点，V类上升9.1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

9.1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9.1个百分点。

其中：挑河和神仙沟为中度污染，徒骇河、马颊河、秦口河和潮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6.5 省界断面

海河流域省界断面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和高锰酸盐指数。监测的65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3.1%，II类占23.1%，III类占40.0%，IV类占20.0%，V类占12.3%，劣V类占1.5%。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5个百分点，II类上升0.9个百分点，III类上升3.5个百分点，IV类下降3.8个百分点，V类下降2.0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0.1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4.8个百分点，II类上升5.6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3个百分点，IV类上升7.3个百分点，V类上升2.8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9.6个百分点。

污染较重的省界断面是：晋-冀桑干河册田水库出口断面。

7 辽河流域主要江河

辽河流域主要江河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193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3.1%，II类占43.5%，III类占28.5%，IV类占18.7%，V类占5.7%，劣V类占0.5%。

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0.6个百分点，II类上升7.7个百分点，III类下降4.7个百分点，IV类下降1.1个百分点，V类下降0.2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1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0.2个百分点，II类上升12.9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1.5个百分点，IV类下降1.9个百分点，V类上升1.3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0.6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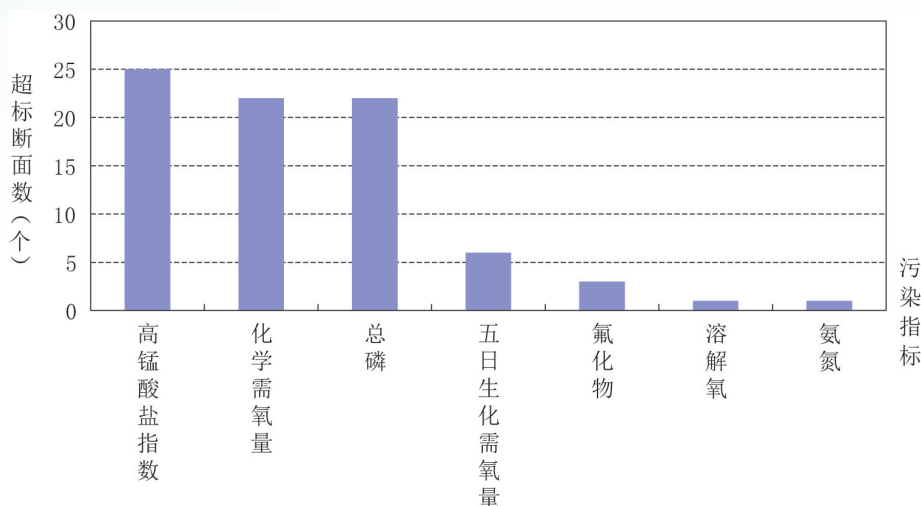


图2-12 辽河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7.1 辽河水系

7.1.1 干流

辽河干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总磷。监测的15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6.7%，III类占33.3%，IV类占53.3%，V类占6.7%，无I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0个百分点，III类上升2.5个百分点，IV类下降0.5个百分点，V类下降1.0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0个百分点，III类下降5.2个百分点，IV类上升7.1个百分点，V类下降1.0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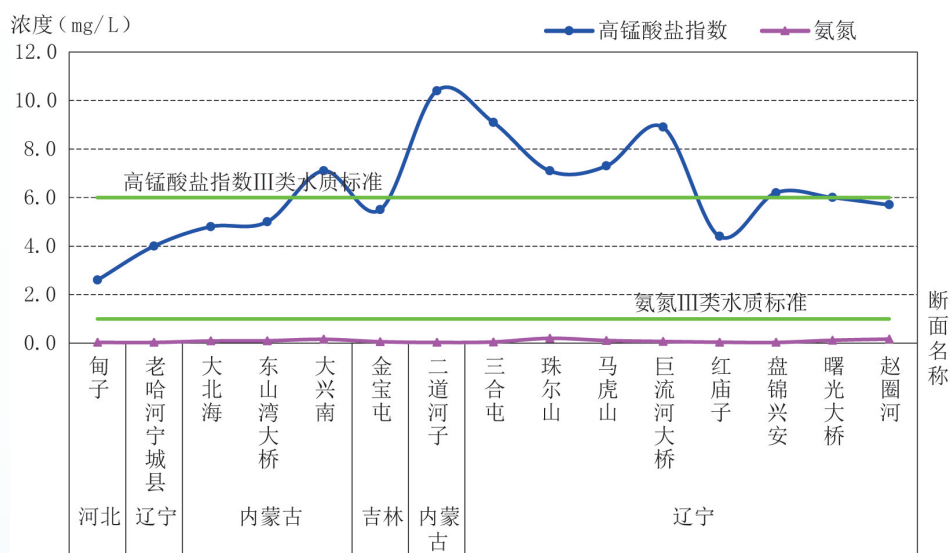


图2-13 辽河干流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沿程变化

7.1.2 支流

辽河水系主要支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总磷和化学需氧量。监测的33条河流的62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12.9%，III类占40.3%，IV类占33.9%，V类占12.9%，无I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6.1个百分点，III类下降5.5个百分点，IV类上升3.4个百分点，V类下降0.7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3.4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6.7个百分点，III类上升6.4个百分点，IV类上升3.5个百分点，V类上升0.4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3.6个百分点。

其中：养息牧河、小柳河、庞家河和西路嘎河为中度污染；东沙河、亮子河、哈黑尔河、寇河、招苏台河、新开河、条子河、百岔河、秀水河、英金河、西拉木伦河、阴河、黑木伦河和二道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7.2 大辽河水系

大辽河水系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20条河流的38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5.3%，II类占55.3%，III类占23.7%，IV类占7.9%，V类占5.3%，劣V类占2.6%。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2.7个百分点，II类上升10.6个百分点，III类下降7.9个百分点，IV类下降5.3个百分点，V类和劣V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5.3个百分点，II类上升23.7个百分点，III类下降21.0个百分点，IV类下降15.8个百分点，V类上升5.3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2.6个百分点。

其中：蒲河为中度污染；北沙河和大辽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7.3 大凌河水系

大凌河水系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6条河流的16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6.2%，II类占56.2%，III类占31.2%，IV类占6.2%，无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6.2个百分点，II类上升2.9个百分点，III类上升4.5个百分点，IV类下降13.8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6.2个百分点，II类上升17.7个百分点，III类下降7.3个百分点，IV类下降16.9个百分点。

所有河流水质均为优良。

7.4 鸭绿江水系

鸭绿江水系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9条河流的27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1.1%，II类占77.8%，III类占11.1%，无IV类、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7.4个百分点，II类上升14.8个百分点，III类下降7.4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3.7个百分点，II类上升25.9个百分点，III类下降29.6个百分点。

所有河流水质均为优。

7.5 辽东沿海诸河

辽东沿海诸河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14条河流的22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81.8%，III类占9.1%，IV类占9.1%，无I类、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9.1个百分点，III类下降9.1个百分点，IV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9.5个百分点，II类上升38.9个百分点，III类下降29.0个百分点，IV类下降0.4个百分点。

其中：大旱河和登沙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7.6 辽西沿海诸河

辽西沿海诸河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7条河流的13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46.2%，III类占46.2%，IV类占7.7%，无I类、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7.7个百分点，II类上升15.4个百分点，IV类下降7.7个百分点，III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6.7个百分点，II类上升21.2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2.1个百分点，IV类上升7.7个百分点。

其中：五里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7.7 省界断面

辽河流域省界断面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总磷和五日生化需氧量。监测的21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4.8%，II类占23.8%，III类占28.6%，IV类占23.8%，V类占19.0%，无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4.8个百分点，II类上升8.8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1.4个百分点，IV类下降1.2个百分点，V类下降1.0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4.8个百分点，II类上升2.7个百分点，III类下降3.0个百

分点，IV类下降2.5个百分点，V类下降2.1个百分点。

8 浙闽片主要江河

浙闽片主要江河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131条支流的198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5.1%，II类占58.6%，III类占25.8%，IV类占9.6%，V类占1.0%，无劣V类。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3.1个百分点，II类上升1.0个百分点，III类下降4.0个百分点，IV类下降0.5个百分点，V类上升0.5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5个百分点，II类上升7.1个百分点，III类下降5.5个百分点，IV类上升3.0个百分点，V类下降1.0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2.0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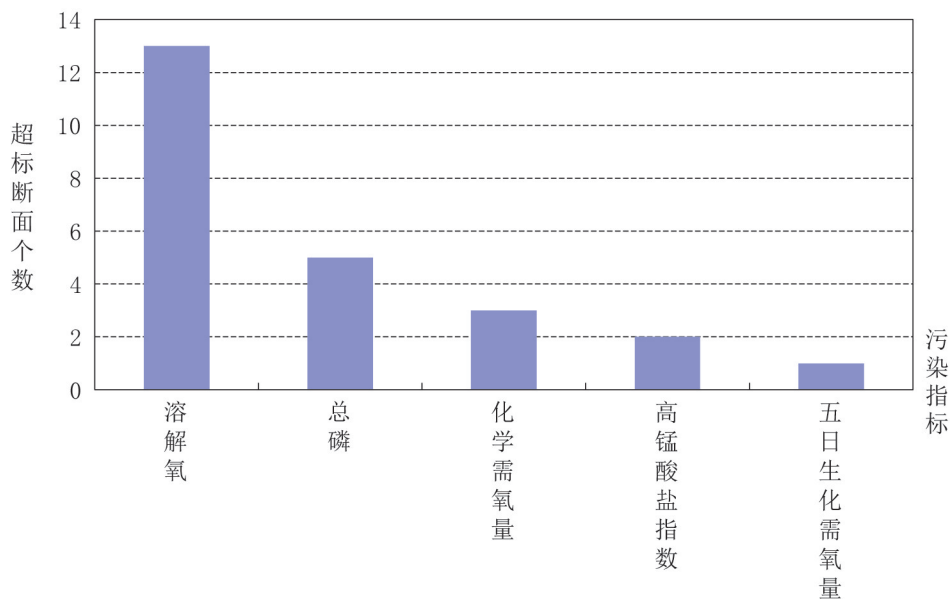


图2-14 浙闽片主要江河污染指标统计

8.1 安徽省境内河流

安徽省境内河流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6条支流的7个断面均为II类水质。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28.6个百分点，III类下降28.6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4.3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4.3个百分点。

其中：丰乐水、扬之河、新安江、横江、率水和练江水质为优。

8.2 浙江省境内河流

浙江省境内河流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72条支流的101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5.9%，II类占64.4%，III类占20.8%，IV类占7.9%，V类占1.0%，无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3.9个百分点，II类下降1.9个百分点，III类下降3.0个百分点，V类上升1.0个百分点，IV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5.0个百分点，II类上升8.0个百分点，III类下降4.0个百分点，IV类上升3.9个百分点，V类下降2.0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0个百分点。

其中：玉环湖为中度污染；四灶浦、大塘港、椒江、浙东运河、甬江、虹桥塘河和金清港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8.3 福建省境内河流

福建省境内河流水质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54条支流的90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4.4%，II类占48.9%，III类占33.3%，IV类占12.2%，V类占1.1%，无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2.2个百分点，II类上升2.2个百分点，III类下降3.4个百分点，IV类下降1.1个百分点，V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2.2个百分点，II类上升5.6个百分点，III类下降6.7个百分点，IV类上升2.2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3.3个百分点，V类持平。

其中：龙江为中度污染；九龙江南溪、闽江和鹿溪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8.4 省界断面

浙闽片省界断面水质为优。监测的6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83.3%，III类占16.7%，无I类、IV类、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6.7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6.7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6.7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6.7个百分点，II类持平。

9 西北诸河主要江河

西北诸河主要江河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62条河流的101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35.6%，II类占55.4%，III类占5.0%，IV类占3.0%，V类占1.0%，无劣V类。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6.3个百分点，II类下降6.2个百分点，III类下降0.1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4.9个百分点，II类上升12.8个百分点，III类上升2.0个百分点。

9.1 主要河流

乌拉盖河为中度污染；和田河、喀什噶尔河和锡林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9.2 省界断面

西北诸河省界断面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7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57.1%，II类占28.6%，IV类占14.3%，无III类、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4.2个百分点，II类下降14.3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32.1个百分点，II类下降21.4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2.5个百分点，IV类上升14.3个百分点，V类下降12.5个百分点。

10 西南诸河主要江河

西南诸河主要江河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79条河流的129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8.5%，II类占74.4%，III类占12.4%，IV类占2.3%，劣V类占2.3%，无V类。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2.2个百分点，II类上升13.0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5.2个百分点，IV类下降0.1个百分点，V类下降1.6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1.5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3.9个百分点，II类上升2.1个百分点，III类下降7.6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1.5个百分点，IV和V类持平。

10.1 主要河流

西洱河为重度污染；思茅河为中度污染；扒河、永平河（银江河）和狮泉河为轻度

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10.2 省界断面

西南诸河省界断面水质为优。监测的3个断面中：那全、芒康县曲孜卡和香达断面均为II类水质。与上月相比和去年同期相比，各省界断面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11 南水北调调水干线

11.1 南水北调东线调水干线(本月未调水)

南水北调东线调水干线水质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氨氮和化学需氧量。监测的17个断面（点位）中：III类水质断面占41.2%，IV类占41.2%，V类占17.6%，无I类、II类和劣V类。

与上月相比，江都西闸断面水质有所好转；八里湾入湖口断面水质明显下降，岛东和李集断面水质有所下降；其余断面水质持平。

与去年同期相比，八里湾入湖口断面水质明显下降，江都西闸、老山乡、马陵翻水站、顾勒大桥、骆马湖乡、三场、蔺家坝、岛东和李集断面水质有所下降；其余断面水质持平。

江苏省和山东省境内断面（点位）水质总体均为轻度污染。

11.2 南水北调中线调水干线

丹江口水库总体水质为优，除江北大桥为III类水质外，其余3个监测点位均为I、II类水质。

南水北调中线调水干线总体水质为优。沿途监测的邯郸南营村和北京惠南庄断面为II类水质，天津曹庄子泵站断面为I类水质。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持平。

12 入海河流

入海河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五日生物需氧量和氨氮。监测的223条支流的230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0.4%，II类占19.1%，III类占32.2%，IV类占38.7%，V类占7.8%，劣V类占1.7%。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0.4个百分点，II类下降0.6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6个百分点，IV类上升4.2个百分点，V类下降6.2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0.4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0.5个百分点，II类上升3.6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4个百分点，IV类上升7.3个百分点，V类下降5.5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3.6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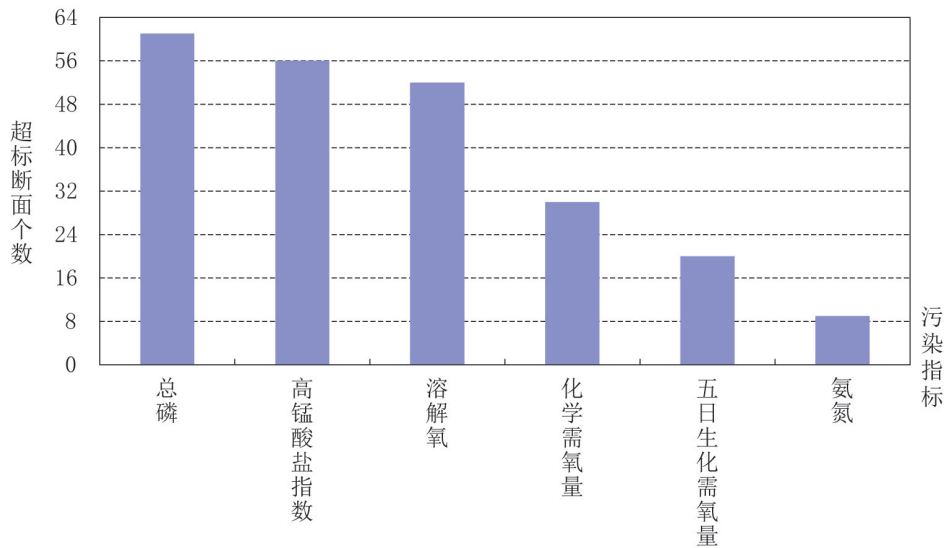


图2-15 入海河流污染指标统计

12.1 渤海

入渤海的河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和五日生化需氧量。监测的57条支流的57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12.3%，III类占33.3%，IV类占43.9%，V类占8.8%，劣V类占1.8%，无I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5.6个百分点，III类下降2.4个百分点，IV类上升2.8个百分点，V类上升3.4个百分点，劣V类上升1.8个百分点。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1.8个百分点，II类上升3.2个百分点，III类上升4.2个百分点，IV类上升13.0个百分点，V类下降16.7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8个百分点。

12.2 黄海

入黄海的河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和化学需氧量。监测的59条支流的59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11.9%，III类占30.5%，IV类占50.8%，V类占6.8%，无I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3.4个百分点，IV类上升18.6个百分点，V类下降22.0个百分点，II类

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2.1个百分点，III类上升0.7个百分点，IV类上升6.9个百分点，V类下降2.0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3.5个百分点。

12.3 东海

入东海的河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化学需氧量和高锰酸盐指数。监测的41条支流的43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37.2%，III类占27.9%，IV类占30.2%，V类占4.7%，无I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7.0个百分点，IV类下降2.4个百分点，V类下降4.6个百分点，III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2.3个百分点，II类上升18.6个百分点，III类下降16.3个百分点，IV类上升11.6个百分点，V类下降2.3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9.3个百分点。

12.4 南海

入南海的河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总磷，监测的67条支流的71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4%，II类占19.7%，III类占35.2%，IV类占29.6%，V类占9.9%，劣V类占4.2%。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4个百分点，II类下降1.4个百分点，III类上升4.2个百分点，IV类下降2.8个百分点，V类下降1.4个百分点，劣V类持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4个百分点，III类上升1.4个百分点，V类下降1.4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1.4个百分点，II类和IV类持平。

三、湖泊和水库

1 太湖

1.1 湖体

太湖湖体共监测 17 个点位。全湖整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其中，西部沿岸区为中度污染，北部沿岸区为轻度污染，湖心区和东部沿岸区水质良好。与上月相比，全湖整体有所下降，湖心区、东部沿岸区和北部沿岸区水质无明显变化，西部沿岸区水质有所下降。与去年同期相比，全湖整体水质无明显变化，东部沿岸区水质有所下降，湖心区、北部沿岸区和西部沿岸区水质有所好转。

总氮单独评价时：全湖整体为Ⅲ类水质。其中，湖心区、东部沿岸区和北部沿岸区和西部沿岸区为Ⅲ类。

营养状态评价表明：全湖整体为轻度富营养。其中，东部沿岸区为中营养，湖心区、北部沿岸区和西部沿岸区均为轻度富营养。

1.2 环湖河流

主要环湖河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化学需氧量和五日生化需氧量。监测的 105 条河流的 133 个断面中：Ⅰ类水质断面占 0.8%，Ⅱ类占 19.5%，Ⅲ类占 41.4%，Ⅳ类占 36.1%，Ⅴ类占 2.3%，劣Ⅴ类。

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Ⅱ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 9.0 个百分点，Ⅲ类上升 6.1 个百分点，Ⅳ类下降 6.0 个百分点，Ⅴ类下降 8.2 个百分点，劣Ⅴ类下降 0.8 个百分点，Ⅰ类持平。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Ⅰ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 0.8 个百分点，Ⅱ类上升 6.7 个百分点，Ⅲ类下降 3.7 个百分点，Ⅳ类下降 3.7 个百分点，Ⅴ类上升 1.5 个百分点，劣Ⅴ类下降 1.5 个百分点。

主要入湖河流：中干河、北干河、合溪新港、急水港、新沟河、杨家浦港、苏东河及长兴港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主要出湖河流：浏河为中度污染；太浦河为轻度污染；吴淞江、浒光运河水质良好；胥江水质为优。

主要环湖河流：惠高泾，枫泾塘为中度污染；上海塘、东大盈港、中河（北溪河）、京杭大运河苏南段（苏南运河段）、六里塘、园泄泾、大治河、大泖港、娄江、

梁溪河、武宜运河、江南运河、油墩港、浦南运河、海盐塘、淀浦河、滙里河、潘泾、红旗塘、蒲泽塘、通济河、金汇港、锡北运河、锡澄运河、长山河、面杖港、黄姑塘及黄浦江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2 滇池

2.1 湖体

滇池湖体共监测 10 个点位。全湖整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和总磷。其中，滇池外海为中度污染，滇池草海水质良好。与上月相比，全湖整体水质有所好转，滇池草海水质有所好转，滇池外海水质无明显变化。与去年同期相比，全湖整体水质有所好转，滇池草海水质明显好转，滇池外海水质无明显变化。

总氮单独评价时：全湖整体水质为劣 V 类水质。其中，滇池外海为 V 类，滇池草海为劣 V 类。

营养状态评价表明：全湖整体、滇池外海和滇池草海均为中度富营养。

2.2 环湖河流

主要环湖河流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 12 条河流的 12 个断面中：II 类水质断面占 16.7%，III 类占 58.3%，IV 类占 16.7%，V 类占 8.3%，无 I 类和劣 V 类。

与上月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II 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 8.4 个百分点，III 类上升 33.3 个百分点，IV 类下降 33.3 个百分点，V 类下降 8.4 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II 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 8.4 个百分点，III 类上升 33.3 个百分点，IV 类下降 33.3 个百分点，V 类下降 8.4 个百分点。

主要入湖河流：东大河为中度污染；捞渔河、洛龙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主要环湖河流：金汁河为轻度污染。

3 巢湖

3.1 湖体

巢湖湖体共监测 8 个点位。全湖整体为中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其中，西半湖为中度污染，东半湖为轻度污染。与上月相比，全湖整体水质有所下降，东半湖水水质无明显变化，西半湖水水质有所下降。与去年同期相比，东半湖和西半湖水水质无明

显变化，但是全湖整体评价水质有所下降。

总氮单独评价时：全湖整体、东半湖和西半湖均为IV类水质。

营养状态评价表明：全湖整体、东半湖和西半湖均为中度富营养。

3.2 环湖河流

主要环湖河流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13条河流的21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38.1%，III类占52.4%，IV类占9.5%，无I类、V类和劣V类。

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其中：I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14.3个百分点，IV类下降9.5个百分点，V类下降4.8个百分点，II类持平。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明显好转，其中：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9.5个百分点，III类上升28.6个百分点，IV类下降38.1个百分点。

主要入湖河流：南淝河、派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主要出湖河流：裕溪河水质为优。

主要环湖河流：所有河流水质均良好。

4 重要湖泊

本月监测的83个其他重要湖泊中，异龙湖、达里诺尔湖和杞麓湖等10个湖泊为劣V类水质；焦岗湖、星云湖和沱湖等12个湖泊为V类；天井湖、高塘湖和斧头湖等28个湖泊为IV类；东钱湖、白马湖和东平湖等21个湖泊为III类；红枫湖、洱海和克鲁克湖等9个湖泊为II类；喀纳斯湖、抚仙湖和泸沽湖等3个湖泊为I类。

与上月相比，长湖和天河湖水质明显好转；天井湖、大通湖、高邮湖、城西湖、白马湖、梁子湖、龙感湖、南漪湖、洱海、克鲁克湖、泊湖和扎龙湖水质有所好转；瀟湖、焦岗湖、长荡湖、洪泽湖、南四湖、新妙湖、七里湖、石臼湖、沙湖、阳宗海和黄大湖水质有所下降；其余湖泊水质无明显变化。

与去年同期相比，高塘湖和天河湖水质明显好转；四方湖、大通湖、兴凯湖、高邮湖、城西湖、贝尔湖、白马湖、普者黑、小兴凯湖、淀山湖、镜泊湖、南漪湖、查干湖、洱海、克鲁克湖、赛里木湖、扎龙湖和色林错水质有所好转；异龙湖和草海水质明显下降；其余湖泊水质无明显变化。

总氮单独评价时：东平湖、万峰湖和异龙湖等8个湖泊为劣V类水质；洞庭湖、普者黑和元荡等7个湖泊为V类；白洋淀、高唐湖和大通湖等13个湖泊为IV类；其余55

个湖泊水质均满足III类水质标准。

监测营养状态的78个湖泊中，异龙湖、达里诺尔湖和杞麓湖等13个湖泊为中度富营养状态，斧头湖、骆马湖和大通湖等29个湖泊为轻度富营养状态，喀纳斯湖、班公错和赛里木湖等5个湖泊为贫营养状态；其余31个湖泊为中营养状态。

注：程海、乌伦古湖、佩枯错氟化物受环境本底影响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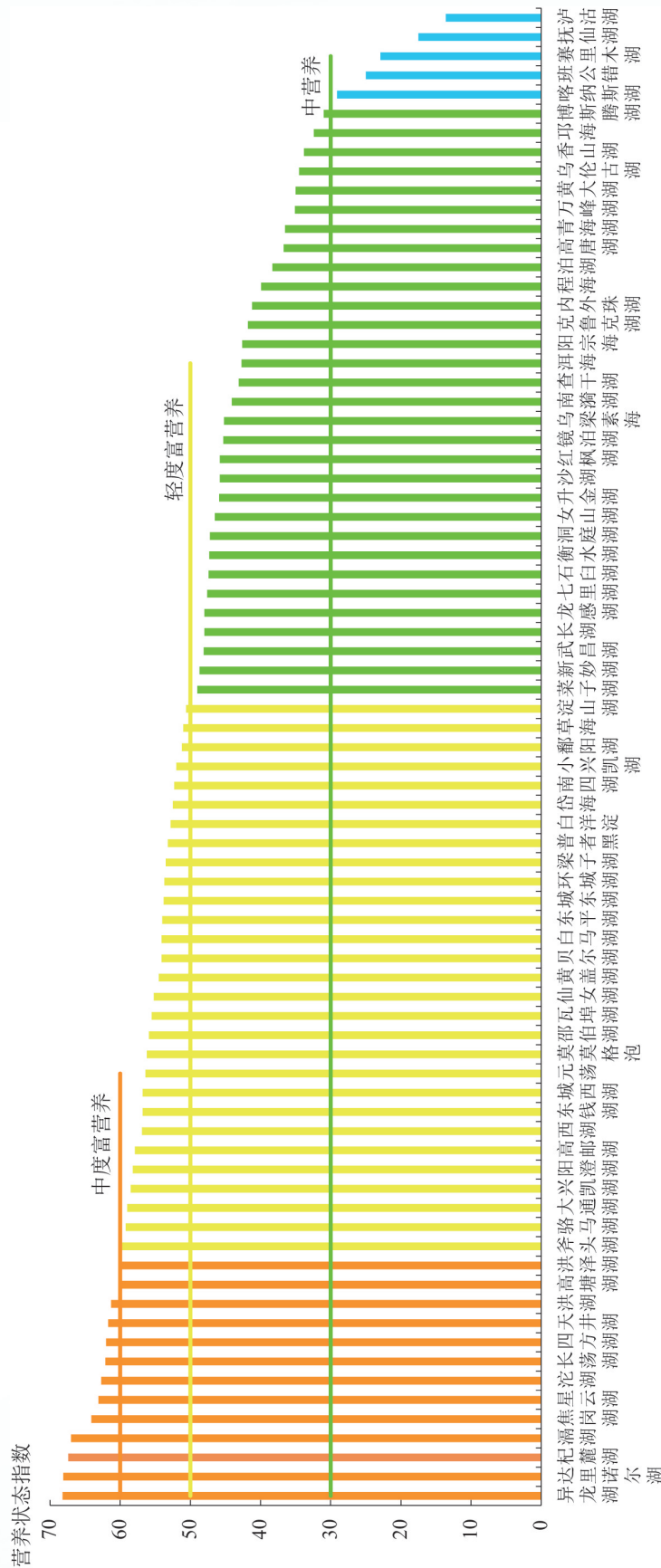


图 3-1 2021 年 9 月重要湖泊营养状态指数比较

5 重要水库

本月监测的122个重要水库中，北大港水库、向海水库和宿鸭湖水库等3个水库为劣V类水质；石梁河水库、蘑菇湖水库和尼尔基水库等3个水库为V类；瀛湖、青格达水库和燕山水库等9个水库为IV类；三门峡水库、峡山水库和玉滩水库等32个水库为III类；岗南水库、黄壁庄水库和董铺水库等59个水库为II类；东风水库、湖南镇水库和太平湖等16个水库为I类。

与上月相比，红崖山水库水质明显好转；石梁河水库、小浪底水库、董铺水库、云蒙湖、城西水库、安格庄水库、北塘水库和东武仕水库水质有所好转；燕山水库和黄龙滩水库水质明显下降；瀛湖、蘑菇湖水库、北大港水库、于桥水库、潘家口水库、清河水库、王庆坨水库、松花湖、洪门水库、白莲河水库、磨盘山水库、大广坝水库和宿鸭湖水库水质有所下降；其余水库水质无明显变化。

与去年同期相比，东武仕水库水质明显好转；石梁河水库、青格达水库、于桥水库、峡山水库、小浪底水库、董铺水库、东圳水库、云蒙湖、城西水库、海子水库、赤田水库、北塘水库、五号水库、枫树坝水库、公明水库、鲁班水库、梅山水库、东溪水库、大广坝水库、勐板河水库、汤河水库和尼尔基水库水质有所好转；瀛湖水质明显下降；鹤地水库、向海水库、潘家口水库、白龟山水库、察尔森水库、崂山水库、富水水库、陆浑水库、黄龙滩水库、铁岗水库、王庆坨水库、西丽水库和洪门水库水质有所下降；其余水库水质无明显变化。

总氮单独评价时：东武仕水库、于桥水库和北大港水库等33个水库为劣V类水质；松华坝水库、百花湖和隔河岩水库等13个水库为V类；北塘水库、团城湖调节池和大宁水库等19个水库为IV类；其余57个水库水质均满足III类水质标准。

监测营养状态的115个水库中，石梁河水库和瀛湖为中度富营养状态；青格达水库、燕山水库和蘑菇湖水库等14个水库为轻度富营养状态；大中河水库、解放村水库和七一水库等12个水库为贫营养状态；其余87个水库为中营养状态。

附录

1、概况说明

按照生态环境部《“十四五”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网断面设置方案》（环办监测〔2020〕3号）和《关于调整呼伦湖等湖泊水质评价考核方法的通知》（环办水体函〔2021〕41号）文件要求，自2021年1月起，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组织开展全国3641个地表水国考断面水质监测工作，并根据监测结果编制全国地表水水质月报。

其中，地表水监测断面包括：长江、黄河、珠江、松花江、淮河、海河和辽河七大流域，浙闽片河流、西北诸河和西南诸河，太湖、滇池和巢湖环湖河流等共1824条河流的3292个断面；以及太湖、滇池、巢湖等210个（座）重点湖库的349个点位（87个湖泊201个点位，123座水库148个点位）。

地表水水质评价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试行）》（环办〔2011〕22号文件）。

2、地表水水质月报评价指标及标准

根据原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办〔2011〕22号文）的要求，地表水水质评价指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1中除水温、总氮、粪大肠菌群以外的21项指标。即：pH值、溶解氧、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铜、锌、氟化物、硒、砷、汞、镉、铬（六价）、铅、氰化物、挥发酚、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和硫化物。总氮作为参考指标单独评价。水温仅作为参考指标。湖泊和水库营养状态评价指标为：叶绿素a（chl_a）、总磷（TP）、总氮（TN）、透明度（SD）和高锰酸盐指数（COD_{Mn}）共5项。

水质评价标准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按I类~劣V类六个类别进行评价。

湖泊和水库营养化评价方法按贫营养~重度富营养五个级别进行评价。

3、河流水质评价方法

（1）断面水质评价

河流断面水质类别评价采用单因子评价法，即根据评价时段内该断面参评的指标中类别最高的一项来确定。描述断面的水质类别时，使用“符合”或“劣于”等词语。

表1 断面、河段水质定性评价

水质类别	水质状况	表征颜色	水质功能
I、II类水质	优	蓝色	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珍稀水生生物栖息地、鱼虾类产卵场、仔稚幼鱼的索饵场等
III类水质	良好	绿色	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鱼虾类越冬场、洄游通道、水产养殖区、游泳区
IV类水质	轻度污染	黄色	一般工业用水和人体非直接接触的娱乐用水
V类水质	中度污染	橙色	农业用水及一般景观用水
劣V类水质	重度污染	红色	除调节局部气候外,使用功能较差

断面水质类别与水质定性评价分级的对应关系见表1。

(2) 河流、流域（水系）水质评价

河流、流域（水系）水质评价：当河流、流域（水系）的断面总数少于5个时，计算河流、流域（水系）所有断面各评价指标浓度算术平均值，然后按照“（1）断面水质评价”方法评价，并按表1指出每个断面的水质类别和水质状况。

当河流、流域（水系）的断面总数在5个（含5个）以上时，采用断面水质类别比例法，即根据评价河流、流域（水系）中各水质类别的断面数占河流、流域（水系）所有评价断面总数的百分比来评价其水质状况。河流、流域（水系）的断面总数在5个（含5个）以上时不作平均水质类别的评价。如果所有断面水质均为III类，整体水质为良好；如果所有断面水质均为V类，整体水质为中度污染。

河流、流域（水系）水质类别比例与水质定性评价分级的对应关系见表2。

表2 河流、水系水质定性评价

水质类别比例	水质状况	表征颜色
I~III类水质比例≥90%	优	蓝色
75%≤I~III类水质比例<90%	良好	绿色
I~III类水质比例<75%，且劣V类比例<20%	轻度污染	黄色
I~III类水质比例<75%，且20%≤劣V类比例<40%	中度污染	橙色
I~III类水质比例<60%，且劣V类比例≥40%	重度污染	红色

(3) 地表水主要污染指标的确定方法

a、断面主要污染指标的确定方法

评价时段内，断面水质为“优”或“良好”时，不评价主要污染指标。

断面水质超过Ⅲ类标准时，先按照不同指标对应水质类别的优劣，选择水质类别最差的前三项指标作为主要污染指标。当不同指标对应的水质类别相同时计算超标倍数，将超标指标按其超标倍数大小排列，取超标倍数最大的前三项为主要污染指标。当氰化物或汞、铅、六价铬等重金属超标时，也作为主要污染指标列出。

确定了主要污染指标的同时，应在指标后标注该指标浓度超过Ⅲ类水质标准的倍数，即超标倍数，如高锰酸盐指数(1.2)。对于水温、pH值和溶解氧等项目不计算超标倍数。

$$\text{超标倍数} = \frac{\text{某指标的浓度值} - \text{该指标的Ⅲ类水质标准}}{\text{该指标的Ⅲ类水质标准}}$$

b、河流、流域（水系）主要污染指标的确定方法

将水质超过Ⅲ类标准的指标按其断面超标率大小排列，整个流域取断面超标率最大的前五项为主要污染指标，河流水系取断面超标率最大的前三项为主要污染指标；对于断面数少于5个的河流、流域（水系），按“a、断面主要污染指标的确定方法”确定每个断面的主要污染指标。

$$\text{断面超标率} = \frac{\text{某评价指标超过Ⅲ类标准的断面(点位)个数}}{\text{断面(点位)总数}} \times 100\%$$

4、湖泊水库评价方法

(1) 水质评价

a、湖泊、水库单个点位的水质评价，按照“2（1）断面水质评价”方法进行。

b、当一个湖泊、水库有多个监测点位时，计算湖泊、水库多个点位各评价指标浓度算术平均值，然后按照“2（1）断面水质评价”方法评价。

c、湖泊、水库多次监测结果的水质评价，先按时间序列计算湖泊、水库各个点位各个评价指标浓度的算术平均值，再按空间序列计算湖泊、水库所有点位各个评价指标浓度的算术平均值，然后按照“2（1）断面水质评价”方法评价。

d、对于大型湖泊、水库，亦可分不同的湖（库）区进行水质评价。

e、河流型水库按照河流水质评价方法进行。

(2) 营养状态评价

a、评价方法

采用综合营养状态指数法 (TLI (Σ))。

b、湖泊营养状态分级

采用0~100的一系列连续数字对湖泊(水库)营养状态进行分级:

TLI (Σ) < 30	贫营养
30 ≤ TLI (Σ) ≤ 50	中营养
TLI (Σ) > 50	富营养
50 < TLI (Σ) ≤ 60	轻度富营养
60 < TLI (Σ) ≤ 70	中度富营养
TLI (Σ) > 70	重度富营养

c、综合营养状态指数计算

综合营养状态指数计算公式如下:

$$TLI(\Sigma) = \sum_{j=1}^m W_j \cdot TLI(j)$$

式中: TLI(Σ)——综合营养状态指数;

W_j——第 j 种参数的营养状态指数的相关权重;

TLI(j) ——代表第 j 种参数的营养状态指数。

以 chla 作为基准参数, 则第 j 种参数的归一化的相关权重计算公式为:

$$W_j = \frac{r_{ij}^2}{\sum_{j=1}^m r_{ij}^2}$$

式中: r_{ij}——第 j 种参数与基准参数 chla 的相关系数;

m——评价参数的个数。

中国湖泊(水库)的 chla 与其它参数之间的相关关系 r_{ij} 及 r_{ij}² 见表 3。

表 3 中国湖泊(水库)部分参数与 chla 的相关关系 r_{ij} 及 r_{ij}² 值

参数	chla	TP	TN	SD	COD _{Mn}
r _{ij}	1	0.84	0.82	-0.83	0.83
r _{ij} ²	1	0.7056	0.6724	0.6889	0.6889

(4) 各项目营养状态指数计算

$$TLI(chla) = 10(2.5 + 1.086 \ln chla)$$

$$TLI(TP) = 10(9.436 + 1.624 \ln TP)$$

$$TLI(TN) = 10(5.453 + 1.694 \ln TN)$$

$$TLI(SD) = 10(5.118 - 1.94 \ln SD)$$

$$TLI(CODMn) = 10(0.109 + 2.661 \ln CODMn)$$

式中：chla单位为 mg/m^3 ，SD单位为m；其它指标单位均为 mg/L 。

5、不同时段水环境变化的判断

对断面（点位）、河流、流域（水系）、全国及行政区域内不同时段的水质变化趋势分析，以断面（点位）的水质类别或河流、流域（水系）、全国及行政区域内水质类别比例的变化为依据，对照表1或表2的规定，按下述方法评价。

按水质状况等级变化评价：

- ①当水质状况等级不变时，则评价为无明显变化；
- ②当水质状况等级发生一级变化时，则评价为有所变化（好转或变差、下降）；
- ③当水质状况等级发生两级以上（含两级）变化时，则评价为明显变化（好转或变差、下降、恶化）。

按组合类别比例法评价：

设 ΔG 为后时段与前时段I~III类水质百分点之差： $\Delta G = G_2 - G_1$ ， ΔD 为后时段与前时段劣V类水质百分点之差： $\Delta D = D_2 - D_1$ ；

- ①当 $\Delta G - \Delta D > 0$ 时，水质变好；当 $\Delta G - \Delta D < 0$ 时，水质变差；
- ②当 $|\Delta G - \Delta D| \leq 10$ 时，则评价为无明显变化；
- ③当 $10 < |\Delta G - \Delta D| \leq 20$ 时，则评价有所变化（好转或变差、下降）；
- ④当 $|\Delta G - \Delta D| > 20$ 时，则评价为明显变化（好转或变差、下降、恶化）。

按水质状况等级变化评价或按组合类别比例变化评价两种方法的评价结果一致，可采用任何一种方法进行评价；若评价结果不一致，以变化大的作为变化趋势评价的结果。